# 江油市商务和旅游局

# 2017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经济合作、旅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市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经济合作、旅游管理的相关政策，拟订全市商务和旅游产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商贸和旅游行政综合执法工作。

 2.拟订促进转变全市外贸增长方式的政策措施，指导对外贸易行业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工作。贯彻执行赴境外举办各种商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的管理办法并实施监督，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3.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推动发展服务贸易的相关工作及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4.拟订本市应对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的对策措施，加强与自由贸易区、港澳台地区、“一带一路”国家的经贸合作，实施“走出去”、“引进来”重大项目，推进贸易和投资便利化。

5.负责权限内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和技术性贸易壁垒等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和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及相关工作。

6.指导全市外商投资促进和管理工作，拟订外商投资鼓励政策并组织实施，提高利用外资水平，牵头协调外商投资统计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7.负责全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并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和出境就业等，承担境外投资管理的责任，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赴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组织管理我市承担的国家对外援助任务，管理多双边对我市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目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我市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8.承担全市服务业发展工作中组织实施的协调职责，推动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加快第三方物流发展，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9.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编制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和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一体化发展。

10.负责全市电子商务、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的规划、建设并组织实施。

11.牵头协调全市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职责，拟订规范市场运行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负责江油市内会展业发展的指导监管工作。

12.按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和茧丝绸流通指导监管。

13.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组织实施紧急情况下物资的紧急调度。

14.负责管理全市旅游工作。负责管理旅游行业和旅游市场，调查研究旅游市场的发展状况和趋势；负责旅行社的日常管理；负责全市旅游安全生产；指导相关行业协会、学会的业务活动。

15.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7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017年，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2亿元、增长12.6%，排名绵阳第一。

二是服务业增加值增幅。2017年，全市实现服务业增加值152.4亿元、增长10.6%，高质量完成绵阳下达的目标任务。

三是旅游总收入。2017年，全市旅游总收入98亿元，同比增长22.3%，超额完成绵阳下达96.096亿元，增长20%的目标任务。

四是电子商务交易规模。2017年，全市电商交易规模达183.69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22.46%；网络零售额实现16.83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12.2%；绵阳名优特产品线上交易额1.33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33%。

五是外经贸进出口。2017年，我市外贸进出口实现4851万美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六是引进利用外资。2017年，我市引进利用外资1000万美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二、部门概况

江油市商务和旅游局（以下称商旅局）下属二级2个事业单位，江油市经济商务行政执法大队和江油市文化旅游咨询服务中心。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江油市商旅局本年收入合计101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2.35万元，占96.4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35万元，占3.44%；其他收入1.37万元，占0.13 %。与2016年本年收入合计6154.64万元相比，减少5135.92万元，下降了83.4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减少。

2017年市商旅局本年支出968.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1.76万元，占58.03%；项目支出370.69万元，占38.36%；政府性基金支出35万元，占3.61%。与2016年本年支出合计6141.32万元相比，减少5172.49万元，下降84.2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减少。

四、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市商旅局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597.69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148.56万元 ，下降了76.32%。

2016、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对比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市商旅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32.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28.06万元，增长15.92%。

2016、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对比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市商旅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32.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85.43万元，占62.9%；教育支出2.91万元，占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1.38万元，占18.2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2.36万元，占1.3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60.38万元，占17.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7年决算数为376.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职工养老保险单位缴费部分，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继续使用。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7年决算数为135.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上年度的结余资本年度使用。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项）：2017年决算数为74.69万元，完成预算的85.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继续使用。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17年决算数为2.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7年决算数为40.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17年决算数为63.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7年决算数为40.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17年决算数为5.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7年决算数为7.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7年决算数为4.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17年决算未发生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政府采购跨年执行项目，项目采购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继续使用。

1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2017年决算数为11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款）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项）：2017年决算数为49.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地方开发项目补助（项）：2017年支出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市商旅局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1.7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0.1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71.5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商旅局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3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33万元，完成预算100%。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继续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江油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加强“三公”经费管理。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增长3.35万元，增长27.96%，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长3.35万元，增长27.7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新组建江油市商务和旅游局，工作业务范围增加了旅游业发展管理，在职人数也比2016年增加了7人。我局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江油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要求，严控接待标准，坚持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5.3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7年无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7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截止2017年12底，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车辆。

3.公务接待费

2017年公务接待费15.33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接待外县市党政代表团、招商引资等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54批次,1348人，共计支出15.33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外县市党政代表团考察交流、上级党委政府及主管部门检查考核、招商引资以及外宾等事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市商旅局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万元，比2016年下降5300万元，下降了99.3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商旅局运行经费支出72.95万元，比2016年增加4.87万元，增长7.3%。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市商旅局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市商旅局无公有车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1.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共编制绩效目标15个，涉及财政资金405.69万元，覆盖率达到100%。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17年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自评得分98.84分。存在的问题：内控信息化建设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在完善内控制度工作基础上，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信息化建设，采取“分期建设、分步推进”的方式，覆盖内控重点环节。二是梳理细化工作流程及风险点，将各项财经法律、法规以及中央、省、市各项规章制度与经费支出衔接，实现提前预设标准、范围，做到提前预警控制。三是强化内控信息化数据分析，发挥信息化管理数据分析优势，并将内控分析结果运用于预算安排、绩效目标编报、资产配置管理等方面。

2017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得分** |
| 部门决策（25分） | 目标任务（15分） | 相关性（5分） | 5分 |
| 明确性（5分） | 5分 |
| 合理性（5分） | 5分 |
| 预算编制（10分） | 测算依据（5分） | 5分 |
| 目标管理（5分） | 5分 |
| 综合管理（30分） | 专项资金分配时限（2分） | 省级财力专项预算分配时限（1分） | 不适用 |
| 中央专款分配合规率（1分） | 1分 |
| 中期评估（2分） | 执行中期评估（2分） | 2分 |
| 绩效监控（5分） | 预算执行进度监控（2分） | 1.17分 |
| 绩效目标动态监控（3分） | 1.67分 |
|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2分） | 非税收入征收情况（1分） | 无非税收入 |
| 非税收入上缴情况（1分） | 无非税收入 |
| 资产管理（6分） | 资产管理信息化情况（2分） | 2分 |
|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告情况（2分） | 2分 |
| 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2分） | 2分 |
| 内控制度管理（2分） | 内部控制度健全完整（2分） | 2分 |
| 信息公开（6分） | 预算公开（2分） | 2分 |
| 决算公开（2分） | 2分 |
| 绩效信息公开（2分） | 2分 |
| 绩效评价（5分） | 绩效评价开展（2分） | 2分 |
| 评价结果应用（3分） | 3分 |
| 部门绩效情况（45分） | 履职成效（20分） | 部门特性指标 | 20分 |
|  |  |
|  |  |
|  |  |
| 可持续发展能力（15分） | 重点改革（重点工作）完成情况（5分） | 5分 |
| 科技（制度、方法、机制等）创新（5分） | 5分 |
| 人才培养（5分） | 5分 |
| 满意度（10分） | 协作部门满意度（3分） | 3分 |
| 管理对象满意度（3分） | 3分 |
| 社会公众满意度（4分） | 4分 |

3.部门自行组织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2017年度无绩效评价项目。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江油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市商旅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市商旅局开展综合业务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行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指市商旅局用于 “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发放资金。

6.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市商旅局用于干部职工培训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商旅局离休人员福利费及离休金发放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市商旅局退休人员福利费及生活补助发放资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市商旅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市商旅局用于发放病故人员遗属定期抚恤金的支出。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市商旅局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市商旅局用于缴纳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市商旅局用于内贸流通服务业及电子商务发展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旅游管理与服务支出（款）其他旅游管理与服务支出（项）：指市商旅局用于智慧旅游电子商务平台及智慧旅游网络系统维护及旅游宣传营销经费支出。

 17.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